

证券代码：301258

证券简称：富士莱

公告编号：2025-030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7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 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祥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，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.00 元/股（含本数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7 日